



第七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73

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

2022 年 12 月 7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六委员会的报告(A/77/411, 第 10 段)通过]

77/97. 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

大会,

回顾附件载有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条款案文的 2001 年 12 月 12 日第 56/83 号决议, 又回顾国际法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工作报告,¹ 还回顾 2004 年 12 月 2 日第 59/35 号、2007 年 12 月 6 日第 62/61 号、2010 年 12 月 6 日第 65/19 号、2013 年 12 月 16 日第 68/104 号、2016 年 12 月 13 日第 71/133 号和 2019 年 12 月 18 日第 74/180 号决议, 其中提请各国政府注意这些条款,

注意到国际法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在一项决议中表示注意到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条款草案, 并将其列为该项决议的附件, 同时鉴于这个专题的重要性, 在稍后阶段审议能否召开一次国际全权代表会议, 审查条款草案, 以期缔结一项关于这一专题的公约,

知悉 2021 年 12 月 12 日是大会第 56/83 号决议通过二十周年, 该决议附件载有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条款案文, 已表示注意到这些条款并提请各国政府加以注意, 但不妨碍它们将来获得通过或对其采取其他适当行动的问题,

在这方面**又知悉**第六委员会历届工作组在基于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条款缔结一项公约或采取其他适当行动的问题上进行的建设性对话, 以及就此发表的所有意见,

¹ 《大会正式记录, 第五十六届会议, 补编第 10 号》和更正(A/56/10 和 A/56/10/Corr.1)。



强调《联合国宪章》第十三条第一项(子)款所述国际法编纂和逐渐发展依然十分重要，

注意到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是对国家间关系至为重要的主题，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编制的国际性法院、法庭和其他机构提及这些条款的裁判汇编，²

注意到对会员国应否研究所有与基于这些条款的可能行动相关程序备选方案问题的讨论，

又注意到在大会第七十一届至第七十七届会议期间会员国之间的非正式实质性对话，

1. **继续肯定**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条款³ 的重要性和实用性，再次提请各国政府对其予以注意，但不妨碍将来是否通过条款或采取其他适当行动的问题；

2. **请**秘书长邀请各国政府就今后对条款采取的任何行动提出进一步书面意见；

3. **表示注意到**各国政府的评论和意见⁴ 以及在大会第五十六、五十九、六十二、六十五、六十八、七十一、七十四和七十七届会议期间第六委员会就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问题举行的讨论；

4. **确认**国际性法院、法庭和其他机构在越来越多的裁判中提及这些条款；

5. **请**秘书长更新技术报告，以表格形式列出自 2001 年以来编纂的国际性法院、法庭和其他机构提及这些条款的裁判汇编所载提及这些条款的情况，并请秘书长在大会第八十届会议期间提交这份材料；

6. **又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八十届会议提出报告，说明基于就国际法委员会其他产品采取的行动先例的所有程序备选方案，但不影响此种可能行动是否适当的问题，并表示注意到关于就国际法委员会产品所采取行动的程序性先例的讨论，以及就此表达的所有意见、评论和关切；

7. **还请**秘书长更新国际性法院、法庭和其他机构提及条款的裁判汇编，请各国政府提供关于本国在这方面的实践的資料，并请秘书长在大会第八十届会议之前尽早提交这份材料；

8. **肯定**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期间在第六委员会的工作组中进行的建设性对话，鼓励所有会员国在大会第八十届会议之前的时间里继续非正式地进行实质

² 见 [A/62/62](#)、[A/62/62/Corr.1](#)、[A/62/62/Add.1](#)、[A/65/76](#)、[A/68/72](#)、[A/71/80](#)、[A/71/80/Add.1](#)、[A/74/83](#) 和 [A/77/74](#)。

³ 第 56/83 号决议，附件。

⁴ 见 [A/62/63](#)、[A/62/63/Add.1](#)、[A/65/96](#)、[A/65/96/Add.1](#)、[A/68/69](#)、[A/68/69/Add.1](#)、[A/71/79](#)、[A/74/156](#) 和 [A/77/198](#)。

性对话，包括根据秘书长将在大会第七十九届会议上就本决议第 6 段要求提交的报告预先提供的资料；

9. **决定**将题为“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八十届会议临时议程，并由第六委员会的一个工作组进一步探讨在这些条款的基础上拟订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公约或采取其他适当行动的问题，以便作出决定。

2022 年 12 月 7 日
第 47 次全体会议